

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保护与发展

王德平

中联世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摘要：通过开展实地社会调研及多次入户调研访问，收集国内外相关的资料信息并借鉴参考世界其他城市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相关保护体系模式，分析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在现代化发展进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成因，探讨保护发展其优秀传统文化民居古建筑群体的战略发展规划策略问题和政策可行对策措施，建议国家结合当地旅游文化开发，完善社会多方的参与，保护传统优秀民居古建筑群体相关的文化保护体系。

关键词：古建筑群体；传统民居；保护与发展

【DOI】10.12254/j.issn.2096-6539.2022.15.088

本文是想通过对传统民居古结构建筑及其群体的深入调查数据分析，探讨全国各地对于传统民居古结构建筑及其群体的相关保护措施，以期能够引起有关国家和社会民众的高度重视，使传统民居古结构建筑及其群体的历史文化内涵得以更好保护和继续弘扬，从而成为打造中国现代城市的独特性和历史建筑文化的一张新名片。

一、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保护现状

（一）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保护与发展的趋势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审查小组委员早在1992年时就正式提出并使用了“文化景观”一词，紧接着“文化景观”成了第四类别的文化遗产。该词的引用使得人与自然成了一个和谐的有机统一体，使人和

自然的联系更加紧密。人们开始从遗址带来的经济价值和文化价值角度对物质文化遗产进行保护和利用，在重视保护物质文化遗产客观实体的同时，也强调对其中蕴含的人文元素进行保护。

在之后的十多年间，国内外都将“遗产保护”作为重要的研究课题，并在理论研究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保护一个人本身和与环境、文化及与社会自然历史之间的相互和谐发展关系已经逐渐成为今天生活更为普遍的重要需求，遗产多样性保护的观念也必将随之而行演变。虽然目前没有找到充分翔实的考古文献或者说是原始史料加以记载，但是在整个人类生活发展变迁的几千年时间中，传统农耕村落建筑应该始终是对人类精神生活方式的又一种生动呈现，是关于人与自然沟通、适应自然、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表现。政府不仅应该高度关注国家物质文化遗产体系的有效传承和协调发展，也要充分关注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群体的合理传承和发展。而这也是如今全世界范围内遗产保护的一种趋势。

（二）对国内的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发展和保护

国内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有很多，它们是古代社会历史的一个缩影，奠定了传统文明的基础，是传统文化有迹可循的发扬地。传统的民居古建筑群体因其拥有特有的建筑风格、厚重的历史底蕴、极高的旅游价值和重要的社会经济意义对深入研究中国悠久的历史内涵和传统的文化底蕴具有重要的作用，并且可以进一步致力于打造一个幸福和谐的新型社会。中央出于对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风貌与文化特色进行保护的目，大肆出台措施保护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保存和延续有关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文明和历史。随着保护和建设工作的开展，许多的国内外学者重视研究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不同角度，并就此提出了大量行之有效的保护建议，也取得了很多有用的研究成果，学术界开始关注农村改造、城市修补和遗产保护等问题。而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也受到了大家的广泛关注，如何去保护和建设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也吸引了全世界范围内的关注。

（三）中华传统文化村落历史文化景观的合理保护急不可待



图一 传统民居中国清代房屋古建筑群

经济的发展在最近几十年间尤为迅速，最值得一提的就是城市化的发展进程，但是这样快速的发展反过来也对传统民居古建筑的文化景观带来了一系列的消极影响。这些消极影响在经济不是很发达地区的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上表现的更为明显，因为根据相关调查得出他们正在面临着人口老龄化和过度开发等问题。同时现存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数量正在以难以想象的速度消亡。迄今虽然不少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已经得到国家的关注并受到了保护，但它们仍然面临着很大的衰败风险，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保护迫在眉睫。一方面，全国各地的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居民希望能够享受现代生活，提高自己的生活品质。然而，由于这种盲目的、非理性的追求，导致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在建设时显示出了明显的建设性破坏，忽视了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本身的传统特色，导致传统的特色风貌逐渐流失。

二、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保护和发展的多视角分析

（一）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保护和发展困境

1. 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修葺费用高

对于那些修葺及维护传统建筑汉族和民居中古结构建筑物的古建群体，需要建立专门技术的古建筑的维修与工艺团队，但在如今还很难在及时地找到这些对现代维修及古建筑技术素养比较高的且现代维修技术工艺素质好一些的专业工匠。另一方面，古建筑群体修复维护管理所需要所投入耗费的较大量的时间资金和技术人力金钱又比较过多，难以使长期管理工作见到一个很大的经济成效。

2. 全国各地的旧城空间狭小，交通不便

由于历史的原因，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大多坐落于空间狭小的地方，使得旧城改造的难度加大，交通不便。更正因此，导致了沿海现代交通城市陆路公路巷道交通出行的普遍不便，许多的陆路巷道上几乎就无法再通过了任何机动车辆。同时，其周边有些繁华街道上新建的古巷名弄比较狭小，宽点的都只不过是6m，窄一些的则不可能超过近2m，加上其中有些的现代风格古建筑条条或成片地互相渗透联合，存在着很一定高度的道路交通与消防和安全及卫生管理隐患。

3. 原住居民缺乏古建筑保护意识

与一些传统产业型的住宅建筑属于历史古物文化街区地段不同，传统中式风格民居型住宅建筑属于历史古

物文化街区地段的一些文物保护和建筑地貌生态更新，与一个属于城市中部地区现代居民的日常生活环境联系更为密切，是一个属于城市中部地区现代居民他们日常生活的重要社会经济资源依托，其中的文物保护和建筑地貌生态更新的工作难度相对更大，现状中的文物保护和建筑地貌生态更新的最终工作结果也最为糟糕。一些在很多方面，由于大多原来新住民的现代居民都长期性的生活在这里，他们对日常生活居住环境生活使用条件的基本素质要求不再仅仅的只是曾经的那些传统中式风格民居。以前的一些人们生活日常使用用的工具逐渐被一些较为现代化和较为机械化的一些生活使用工具所逐渐的被取代。

（二）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风貌的保护与发展策略分析

1. 加大对中国传统汉族民居和古建筑及其历史文化本体的管理保护

传统家族民居古迹及建筑群体是指在不同历史地域、不同自然环境下，出现的不同建筑面貌的建筑文化类型，反映了各地家族居民与其居住周边的自然人文环境、社会经济文化密不可分的密切联系。传统家族民居古迹及建筑文化群体仍然是一种完全不可持续再生的现代建筑艺术文化遗产资源。目前全国各地的一些传统家族民居古迹及建筑文化群体基本上都保留了传统民居元素，如延宁顺茂县兴隆宅的明代琉璃瓦的彩绘油画雕花建筑格局及室内装饰用油画的彩绘墙面及各种精雕细致的建筑室内装饰，可以清楚的看出当时传统家族的富裕和那个历史时代的重要社会审美观和价值文化特征。但由于自然环境、人为等多种因素等的影响，古建筑不仅自身极有可能同时出现严重结构老化、破损，装饰画的材料及其元素及室内主要装饰物等也极有可能同时出现严重破损褪色、消蚀等不良现象，同时还要特别注意自觉接受由于传统家族传统民居文化的双重环境冲击，这对各地区的传统家族居住民居的建筑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工作必然带来很大的客观技术性和挑战。为此，应该要不断加大对各地区的传统家族民居建筑古迹和各种建筑艺术文化遗产群体的保护。

2. 复原历史街区的传统风貌

对当地一些传统小巷街区的老民居原有古迹和传统建筑三个类型群体街道进行传统街道的治和文化修缮改造保护大体虽然充分保留了往昔这些传统历史老区小巷

群体街区的一些原有街道整体历史建筑外观面貌，但也同时充分出现了现代古街上的街道水电线乱线穿插错落混搭，古民居破旧即将进行改建的或成为现代高层建筑危楼等特殊现象情况。为此，对这些现代古街的建筑进行街道整治和文化修缮修复保护迫在眉睫。以当地一些传统小巷街区的老民居原有古迹和传统建筑三个类型群体进行街道为其中的一条街道三坊七巷街以古街为一体的案例，通过这些历史小巷街区上的文化风貌再造充分深入还原了当地古代社区居民的一些日常生活以及起居活动场景，同时充分深入挖掘了当地社区具有巨大文化商业经济发展潜力的一些传统文化旅游业和商业模式。不仅对这些历史老区街巷的一些古迹和建筑三个群体街道进行了文化整治修缮保护，也充分挖掘保留了当地的一些传统文化风俗以及风土特色民情。具体比例说明如：“米家船”街头绣花店的装裱传统服饰店、牛角头手梳店等一些充分结合当地传统文化民俗特色的传统服饰饰品店铺，聚集了当地现代社区的传统时尚文化人气，丰富了当地传统街道上的文化生活。

三、保护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的建议

（一）采用旅游开发推动保护的模式

再比如中式与传统西洋建筑元素相良好结合的地标性历史建筑，相对于古朴的建筑院落群体的西式三坊七巷等则略显古朴低调。若能将古朴的建筑院落群体与当代南方著名古镇江山水乡的历史文化底蕴良好发展结合起来，将无疑是一笔难得的文化财富。为此，重点调查研究了并提出以下两点乡村保护政策建议。这样的旅游者就可以通过你自己的亲身参与去创造制作出一套具有实际劳动应用价值的导游旅行手册图章中国旅游旅行手册使你把它作为送给每个中国的旅游者最好的导游旅行手册纪念品，并且在通过你自身对旅游和旅行的路线的不断地探索中发现在寻找过程中使它成为可以同时让你从中获得的一种具有一种自主性的和有一种参与性的一种在双重的感官上和体验视觉上的刺激。旅游景区总体规划修编中景区的布局总体结构设计可以采用一个由线点带动到线从由线相向由点互相带动到点向由点线向相互交叉带动的新型串大片式的景区，与周围众多的现代化特色的传统古街、巷弄民居等自然景观相结合可以初步形成整个区域一条条的中轴线式景观的这种新型的串联式旅游景区进行综合生态旅游发展。

（二）完善多方参与传统民居古建筑群体保护的体系

国外对已经重新修葺过后的境内国外古建筑，会检查是否仍然留有一定的建筑保护工作痕迹，说明这些建筑维护的具体工作原因、如何详细记录建筑维护的整个工作过程等的管理还有所欠缺。目前国外对国内国际古建筑的社区管理参与保护已经完全基本形成了一定的社区保护管理长效机制，由一些地方各级政府、古民居以及建筑遗产拥有者等多方共同出资参与的人以多种形式对境内国外古建筑保护社区内部进行共同管理参与保护。而目前国外对境内国外古建筑社区进行管理保护的相关制度管理体系还不够基本健全和未完善，涉及接触到的保护部门也还比较多。目前国内主要管理保护建筑以政府多方共同资金投入管理保护建筑为主，没有完全基本形成共同多方出资参与的保护长效机制，导致一些地方人民政府由于多方资金投入过大，而收效甚微。这样一方面也可以充分考虑通过借鉴台湾对古建筑保护社区内部环境美化营造的保护工作管理模式，形成多方共同出资参与对古建筑社区保护的管理长效机制，从而充分发挥激发建筑社区内部人们对当地优秀历史建筑文化的一种社会价值归属感和建筑文化历史认同感。

四、结束语

总体而言，将传统文化民居古建筑群体旅游转换成现代文化特色旅游主题景区，是出于对古建筑群其内涵整体文化的合理保护延续和合理发展的更新，是另一种比较可行合理的发展现实路径，但两者之间也还长期还存在着争议。不可同时否认，采用旅游景区化开发的生态保护发展模式本身也的确存在发挥着的一定限度的社会负面积极作用。为此，应尽量做到进一步拓宽区域旅游特色资源保护区的综合开发经营思路，加强文化旅游复合型产业人才能力的培养。

参考文献

- [1] 杨晓东. 城市古建筑的保护方法研究与探索[J]. 城市建筑, 2020, 17(24): 66-67.
 - [2] 唐克然. 古建筑群消防体系建设探索——以歙县古城为例[J]. 城市住宅, 2021, 28(5): 146-147.
- 作者简介：王德平，男，汉，学历本科，高级工程师，研究方向为古建筑及传统民居设计。